附件：

六安市施工图审查项目勘察设计文件质量

自审承诺书

(项目所在地施工许可主管部门)：

(单位名称 ) 为 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勘察由 (单位名称) 完成， 施工图设计由 (单位名称) 完成，该项目勘察设计文件已组织了自审并按要求上传到六安市工改系统施工图联合审查系统。我们确定本项目属于六安市自审承诺进行施工图审查的项目范围，对该工程项目的勘察和施工图设计文件，我们承诺：

一、符合工程规划条件及工程规划许可的规定；

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技术标准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三、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四、(若有)符合安徽省绿色建筑设计标准要求(含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 )；

五、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先勘察后设计，不违法变更施工图设计；

六、为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已采取有效的措施。建设单位已对勘察设计文件组织了审核，并严格按上传的图纸组织施工；

七、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勘察设计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质量责任；

八、项目如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及时组织整改，并上传至六安市工改系统施工图联合审查系统；

九、本工程如属于100%事后技术性审查的项目，建设单位在施工许可证核发后30日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并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及时提交给施工许可审批部门补充到相关申报材料中；

十、项目如被主管部门事中事后检查中发现施工图设计文件质量差，依法认定后，接受主管部门对工程勘察或设计单位的全市不良信息记录与公示，两年内不再实施施工图自审承诺。

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由签字各方负责。如违反承诺，自愿无条件 (停工) 整改并接受管理部门相关处理。整改完成前，建设单位承诺暂停办理六安市区域所有项目的建设手续，勘察、设计单位 (责任方)承诺暂停在六安市区域内承揽新的工程项目，并加强对责任人员的处理和培训。

承诺方(建设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承诺方(设计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承诺方(勘察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自审承诺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基本情况表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 | |
| 建设项目地点 |  | 项目性质 |  |
| 建设单位名称 |  | 法人代表 |  |
| 建设单位负责人 |  | 联系号码 |  |
| 设计单位名称 |  | 资质类型 |  |
| 项目设计负责人 |  | 联系号码 |  |
| 勘察单位名称 |  | 资质类型 |  |
| 项目勘察负责人 |  | 联系号码 |  |
| 总建筑面积 |  | 地下室面积 |  |
| 情况说明 |  | | |

备注：本表只适用于工程建设规模符合自审承诺范围的项目，由建设单位填写。